

聚贤苑3—6号楼、8号楼电梯维保及禾成花园电梯维保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YCSQHWY-20250730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聚贤苑3—6号楼、8号楼电梯维保及禾成花园电梯维保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5.25万元,招标人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电梯(包含扶梯)共计61台,本次年维保费用不含年检费用,具体参数详见投标报价清单,本项目服务费约为15.2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聚贤苑3—6号楼、8号楼电梯维保及禾成花园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聚贤苑3—6号楼、8号楼电梯维保及禾成花园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要求: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修理)。

2、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信誉要求:

3.1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3.2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等招标网公示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4、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作业项目:电梯),确保2025年5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

5、其它要求:项目负责人从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5.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项目负责人担任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

5.2招标人坚决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以他人名义投标的,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如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5.3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4招标人接受企业退休人员和法定代表人担任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30 12:00到2025-08-06 18:00

获取方式：请潜在投标人于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添加江苏恒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工作人员微信，发送介绍信扫描件（ 联系人：花工、联系电话：15151072161（微信号））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后方可参加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1 15: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1 15:00

开标地点：盐城市青年东路53号城投商务楼4楼4005室开标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所需资金国有、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江苏恒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二、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投标的申请人均可参加该项目投标。

三、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聚贤苑3—6号楼、8号楼电梯维保及禾成花园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2、工程地点：盐城市亭湖区境内。

3、招标规模：本项目电梯(包含扶梯)共计61台，本次年维保费用不含年检费用，具体参数详见投标报价清单，本项目服务费约为15.25万元。

4、招标内容及要求：本次招标项目为一个标段，主要维保内容为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和清包服务，包括更换部分需更换的电梯零部件【所需零部件费用300元以上的由招标人购买，300元及以下的由中标单位购买，都需要中标单位负责安装、维修，其中300元及以下的单个配件包含但不限于外呼显示板、光幕、接触器（抱闸、运行、安全、封星）、继电器、内呼显示板、轿顶板、内呼指令板、扩展板、内外呼按钮、五方对讲及电源、补偿连导向装置、安全保护开关（上下极限、缓冲器开关、急停开关等）等】以及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配合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电梯的定期检验等服务。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一年（服务期满后，招标人根据服务期考核情况并综合其他情况确定是否续签合同；如因物业服务主体中途撤场或其他原因，维保合同将自动终止。）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如国家或地方政府发布新规定的，以新规定为准，保证电梯正常运行。

四、投标申请人资格须具备以下条件：

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要求：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修理）。

2、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信誉要求：

3.1投标人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3.2招投标相关单位及个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等招标网公示期间，本项目的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4、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作业项目：电梯），确保2025年5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

5、其它要求：项目负责人从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5.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项目负责人担任其他公司法定代表人。

5.2招标人坚决谢绝挂靠单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现以他人名义投标的，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如中标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5.3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4招标人不接受企业退休人员和法定代表人担任项目负责人。

五、投标报名与招标文件领取：

请潜在投标人于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添加江苏恒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工作人员微信，发送介绍信扫描件（联系人：花工、联系电话：15151072161（微信号））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后方可参加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上发布。

本招标公告如有修改或中（终）止，将以“补充公告”形式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上发布，投标人应在开标前随时上网查阅，否则，其引起的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仟元整（¥ 3000.00元），详见投标人须知3.4条。

八、评标办法

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九、本项目严禁挂靠，一经核实挂靠，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建议有关部门吊销资质证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盐城市千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青年东路53号东亭国际商务中心B座4楼
联 系 人： 赵女士
电 话： 0515-8991885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恒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城南新区金融城6号楼709室
联 系 人： 花女士
电 话： 15151072161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富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